



蔷薇

□ 王炜

母亲把几节筷子粗细的蔷薇枝干插入院墙外泥土里的时候,我是有些不以为然的。或许这和之前极好的一个朋友,靠攀附领导当了一个不大不小的官后,变得目无一切、盛气凌人有关。对这些靠攀附生长起来的植物,我也就有些蔑视。

不得不说,蔷薇的攀附能力极强,短短几年就已经爬满了院墙,并将枝蔓伸到院子里,占了很大面积。也不得不说蔷薇是极耀眼的,每到四月蔷薇盛开的时候,红色、粉色蒜头大小的花朵镶嵌在碧绿的枝头,像早年间新娘子出嫁时的打扮,虽有点俗,但绝对抢眼。如果从远处看,这一片蔷薇就像从房顶倒泻下来的一道锦色瀑布,仿佛能让人听见水流声,感受到扑面而来的雾气。我竟然慢慢地对蔷薇痴迷起来,开始搜罗各种品种让母亲种在小院里。

夏季黄昏,将小饭桌搬到蔷薇花下,一家人围坐在一起喝茶、聊天、就餐,香风习习,蝉鸣阵阵,世间的幸福也不过如此吧。

后来我发现,许多诗人喜欢吟咏蔷薇花。章孝标有“真宰偏饶丽景家,当春盘出带根霞”的诗句。这一院子的姹紫嫣红可不是如云蒸霞蔚一般吗?杜牧亦有诗云:“舞靴应任闲人看,笑脸还须待我开。不用镜前空有泪,蔷薇花谢即归来。”一个弱冠、无家室的翩翩少年,一个豆蔻年华、美艳的少女,第一次相见便刻骨铭心。杜牧三十二岁时又作《张好好诗》,可见这段情是多么令他难忘。这首写在麻笺上的诗,成为杜牧唯一流传的书法真迹。可以说,要感谢爱情,要不,我们就无法目睹他的书法风采了。

蔷薇还和香水有关。中国古代没有香水,外国进贡的香水一律被称为“蔷薇水”。杨万里写过一首《和张功父送黄蔷薇并酒之韵》:“海外蔷薇水,中州未得方。旋偷金掌露,浅染玉罗裳。已换桃花骨,何须贾氏香。更烦鞠生辈,同访墨池杨。”和此诗相比,我更喜欢比杨万里晚生一甲子的刘克庄写的:“旧恩恰似蔷薇水,滴在罗衣到死香。”

一条发源于徐州马陵山的河流,流到连云港时被称为“蔷薇河”。我喜欢这个名字,第一次听到时,就让我有想亲近它的感觉。如今,那里河水清澈,两岸风光旖旎,繁花似锦,绿树成荫。许多年轻人纷纷在此拍摄婚纱照,记录他们的爱情。

牛郎、织女会面的天河应该就是蔷薇河吧。试想,牛郎、织女各自站在开满蔷薇的河边,缓缓走向喜鹊搭成的桥上面,衣服上沾满蔷薇水,这不就是“旧恩恰似蔷薇水,滴在罗衣到死香”吗,怎么能不让人感动得落泪呢?

古人用蔷薇来比喻爱情是贴切的,比玫瑰接地气。蔷薇不择环境,哪怕扎根的土地满是瓦砾石块,依然努力向上生长,依然枝繁叶茂、花团锦簇。不唯物质,才是爱情原有的样子。

市井

一只会招徕顾客的猫

□ 吴凤连

受疫情影响,小区沿街店面的生意大多不好,可张姐家的百货店人气很旺。我观察了好长一段时间,原来张姐家生意好,是因为养了一只会招徕顾客的猫。这只猫叫皮蛋。我问张姐为何给猫起这个名字,张姐说,这只猫特别好动,整日里跑个不停,很调皮,爱与狗狗打架,准备发动攻击时,先将身体蜷曲成一团,就像一个浑圆的蛋。因此,一家人就叫它皮蛋。

皮蛋招徕顾客的手段主要有三招:一是拉行人——表演它矫健的身手;二是卖萌——向孩子展现它可爱的一面;三是主动出击——敢于和狗狗争高下。

行人路过百货店时,皮蛋常常一道闪电似的,从他们脚下掠过,随即又折回来,屁股着地,支起前腿,立起身子,仰着脸,甩着尾巴,挡住行人的去路。待行人定下神来,皮蛋已一溜烟地跑进了百货店。

倘若行人来了兴致,跟着皮蛋走进店里,便能看到皮蛋在柜台上不断地跳上跳下,跳着跳着,忽地凌空一跃,飞向墙壁,尾巴伸长似一根铁棍,身体拉长成一线,但见一道黑影,在垂直的墙壁上凌空来回飞跑。正看得行人张大嘴巴、目瞪口呆之际,张姐大喝一声:“皮蛋!皮蛋!尽捣乱,还不赶紧下来!”哧溜一下,皮蛋四爪着地,匍匐着身子,悄无声息,藏到柜台下面了。于是张姐和行人说起猫,摆起龙门阵,聊着聊着,行人买酒的买酒,买烟的买烟。

百货店离学校不远,早晚时分,一队队学生上学、放学,都要从百货店门口经过。一看到背书包的孩子,皮蛋便轻手轻脚迎了上去。

孩子们一见到皮蛋,高兴坏了,纷纷蹲下身子,一个劲地叫:“咪咪,咪咪……”他们一个个地伸出手来,摸摸皮蛋的头,理理皮蛋的毛。它的身子特别柔软,任凭孩子们抚摸。它的尾巴也特别灵巧,蜷成一圈,任凭孩子们摆弄。

皮蛋还会仰着身子,躺在地上,露出雪白的小肚皮;伸出小爪子,用肉垫轻轻地拍打孩子们的手。孩子们围成一圈席地而坐,一个挨着一个,轮流伸出小手,让皮蛋触碰,谁的小手与它的



小爪子碰上了,谁就像吃了一颗开心果,乐得跳起来。耍了一会,皮蛋便翻过身,回到店里。可孩子们刚玩得起劲,兴致正浓,于是一波又一波跟着皮蛋涌进商店。孩子们进了店,买方便面的买方便面,买笔记本的买笔记本,张姐一下子忙得不可开交。

如果你认为皮蛋只是一只温顺的猫,那你就大错特错了。皮蛋一旦发威,胡须似钢针,眼睛里仿佛放出光,似利刃,射得体型庞大的狗狗都得赶紧避让。它和狗狗争斗,逢战必胜。小区里,不管是谁家的狗狗,一从百货店门前走过,皮蛋都会像利箭一样冲出来,跳到狗狗的头上,伸出利爪,使劲挠狗狗的脸,吓得狗狗除了喘着粗气、大声狂吠外,别无他法。

皮蛋瘦小,只有3公斤,我家狗狗欢欢较为肥胖,13公斤。每次欢欢从百货店门前路过,皮蛋都飞速冲出来,直扑欢欢。欢欢被它的气势吓坏了,每次都被它欺负,受委屈。这让妻子忍不住骂欢欢:“真是个没用的东西,13公斤的打不过3公斤的。”

整个小区,十几只狗狗,无论大小,没有一只斗得过皮蛋。每次狗狗

和皮蛋争斗,狗狗的主人都爱找张姐理论,说咱家狗狗没招谁,没惹谁,你家皮蛋凭什么欺负我家狗狗。你看你家皮蛋出手有多重,我家狗狗的脸快被它挠破了。张姐便当着狗狗主人的面,不停地骂皮蛋,数落皮蛋的不是。骂完了,数落完了,狗狗主人的气也消了。气消了,他们会顺便买两包盐、两瓶酱油回家做饭。

我一直有两个疑问:一是皮蛋的弹跳力怎么那么好?几米高的树一跃而上。二是皮蛋的精力为什么那么足?白天黑夜整日里蹦个不停。于是,我去问张姐:“皮蛋到底吃了什么猫粮?”

张姐冲我笑了笑:“我很少买猫粮给皮蛋吃哩!”

“什么?皮蛋很少吃猫粮!那它主要吃什么呢?”

张姐默不作声。禁不住我一再询问,她指着小区里几棵高大的桂花树说:“傍晚,随着皮蛋的脚步,你去桂花树下看看就知道了。”

我选了一个天气晴朗的日子,在傍晚时分悄悄跟着皮蛋,来到小区的桂花树下。红日西沉,霞光万道,枝叶茂盛的桂花树被晚霞照得闪闪发亮。一群又一群山雀,从远处的山林飞来,叽叽喳喳,落在枝叶浓密的树冠里,树下的泥土落满了一摊摊白色的鸟粪。只见皮蛋蹑手蹑脚靠近大树,仰起头,明亮的眼睛紧紧盯着树枝上的山雀。它前爪趴地,后爪撑起,将身子弓起来,渐渐缩成一团。突然,猛地张开嘴巴,放开身子,呼地一下蹿上了树巅,旋即又像一片树叶轻轻落在地上。我看它嘴里噙着一只山雀,急匆匆向远处去了。

我一直以为百货店生意好,是皮蛋立了功,张姐一定会大鱼大肉,甚至花大价钱买最好的猫粮供奉皮蛋,没想到原来她是这样养猫的。她说,不光是树上飞的,水里游的、石缝里蹲的,皮蛋都能捉住。

我原以为皮蛋身手矫健,肯定是一只年轻的猫。可张姐告诉我,皮蛋已经12岁了。对应到人的年龄,应该是六七十岁了。真的没想到,皮蛋是一只老猫,也是一个“老顽童”。

旧事

藏在乡村的初夏

□ 孙雪莹

转眼间,春天告别了我们,夏天正迈着轻盈的步伐向我们走来。

乡村的初夏万物繁荣,山坡上花开得正好,空气里满是清香。我的耳畔不时响起清脆悦耳的鸟鸣声。乡村满是初夏的踪迹,也藏着我成长的痕迹。

每年初夏,正是苦菜生长的时节。一丛丛绿茵茵的苦菜长满了北方大地,田间地头,石头缝里,随处可见这种生命力极强的野菜。

记得小时候,每天放学回家,我扔下书包,挎起篮子,和小伙伴们奔向田野,在野地里来回奔跑、追逐,跑累了才想起来挖苦菜。其实挖苦菜也是有技巧的,要在距离苦菜大约1厘米的地方,用铁锹向斜下方用力,为的是松动泥土。然后用手将苦菜轻轻一提即可。不一会儿,我和小伙伴们们的篮子就满了。我回到家,将苦菜清洗干净,焯水除去苦味,然后放入盘中,

倒入盐、醋、辣椒和捣好的蒜,用热油一浇,一道凉拌苦菜便做好了。

记忆中,家的前院有3个菜畦,一小畦韭菜、一小畦葱、一小畦蒜。微风拂过,菜地仿佛泛起一层碧绿色的海浪。每到初夏,它们就到了成熟的季节。而最让我心心念念的,是母亲做的糖蒜。

刚出土的蒜头非常娇嫩,用来做糖蒜最合适不过。每逢此时节,我便缠着母亲给我做糖蒜。糖蒜的制作过程十分简单。我见母亲将新鲜的大蒜清洗干净后,放入瓦盆内,加入红糖、白糖、盐巴等调味。然后将大蒜放在太阳下暴晒两三天后,加入母亲酿制的柿子醋。最后把大蒜放进瓦盆,加盖放置半个月时间,糖蒜就算是做好了。不管是喝稀饭,吃馒头,还是吃面条,只要揭开瓦盆上的盖子,满屋子里都会弥漫着柿子醋的果香和糖蒜特有的浓郁味道。

夹几颗细细品尝,酸甜适中、香脆可口,令人只想大快朵颐。这便是初夏特有的味道。

初夏的温度是宜人的,走在乡村的小路上,儿时初夏时节的一幕幕生活场景历历在目。看着杨柳飘落,听着鸟叫声,闻着清新的空气,还有麦苗、青草的香味,整个人无比放松,身心愉悦。虽然乡村没有城市的繁华,但是有熟悉的味道和童年所有的回忆。

盐城晚报

开屏新闻App

晚报牛津 随刻开屏

